

青总发〔2017〕51号

青海省总工会
印发《关于全面推进基层工会“会、站、家”
一体化建设的意见》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总工会、省级各产业工会、省总各直属工会：

现将《关于全面推进基层工会“会、站、家”一体化建设的意见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青海省总工会

2017年11月17日

关于全面推进基层工会“会、站、家” 一体化建设的意见

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切实保持和增强工会工作和工会组织的政治性、先进性、群众性，进一步夯实基层工会基础，增强基层工会组织吸引力凝聚力，结合我省实际，现就全面推进基层工会“会、站、家”一体化建设工作提出如下意见。

一、总体思路

以增强基层工会活力，发挥基层工会作用为目标，着力破解基层工会组织工作力量薄弱、资源手段有限、经费保障不足、工作阵地缺乏等问题，坚持依法建会、依法管会、依法履职、依法维权，以组织建设为基础，以作用发挥为关键，以健全机制为保障，以职工满意为标准，推动基层工会形成“会、站、家”一体化运转模式，突出服务职工、坚持需求导向、着力改革创新，提升服务力、增强凝聚力，扩大影响力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坚持工会组织建设带动职工服务站建设和“职工之家”建设，促进实现共建目标。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，将一体

化建设工作纳入工会改革总体布局，实现同部署、同落实、同督导、同考核。

（二）坚持整合资源，“会、站、家”一体建设。把凝聚工会组织力量、整合工会组织资源，作为协同联动的重要抓手，优势互补、共驻共建，实现工作资源共享、工作力量联合、工作效果叠加。结合构建乡镇（街道）“大群团”工作格局“一体化”服务模式，提倡、鼓励和支持基层群团组织整合资源，努力推动群团活动阵地“一体化”建设。

（三）坚持以职工群众为中心，协同服务。紧紧围绕工会组织服务职工的共同使命和重要职责，推进“会、站、家”互通有无、同频共振，打通服务职工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三、主要举措

（一）坚持组织设置一体化。“会、站、家”一体化，即以依法建会为基础，以创办职工服务站为抓手，以建设“职工之家”为目标，工会组织作为“会、站、家”一体化建设的基础，着力发挥统筹协调功能，健全基层工会组织体系，形成纵向到底、横向到边、条块结合的工作网络。把组建工会、创办职工服务站、建设“职工之家”统一起来，整合工会人力、财力、阵地等资源、提升服务能力，打造为职工提供权益维护、帮扶救助、休闲娱乐、志愿服务、科普教育等综合服务的一体化服务模式，使工会组织真正成为“职工之家”、工会干部成为职工信赖的“娘家人”。

（二）坚持队伍建设一体化。强化基层工会干部队伍建设，通过竞争择优“选”干部，健全选贤任能机制，优化干部队伍整体结构；通过精细制度“管”干部，规范完善年度履职量化考核机制，激发干部队伍整体活力；通过拓展渠道“用”干部，搭建干部队伍干事平台，规范联系服务职工群众机制，提高为职工群众办事效率。形成“选管用”一体化管理机制，建设一支守信念、讲奉献、有本领、重品行的基层工会干部队伍。

（三）坚持阵地建设一体化。按照统筹安排、综合利用、资源共享的原则，推动阵地建设一体化。把工会办公室、职工活动室、职工俱乐部、职工服务站、职工书屋、职工之家、职工教育、法律援助、农民工服务等整合为一块综合性阵地，做到共建共用、一室多用，建设集办公、学习、教育、服务、咨询、活动“六位一体”多功能平台。

（四）坚持活动载体一体化。推进基层工会“会、站、家”一体化建设，在活动内容上互相融合、形式上优势互补、工作上形成合力，切实形成联系职工、服务职工的长效机制和载体，全面提高工会工作整体水平。突出工会组织在“会、站、家”一体化建设中的基础地位，以建设“六有”工会为标准，依法规范建立工会组织，巩固建会成果，提高建会质量。

四、组织实施

（一）建立目标责任制度。各级工会要建立“‘会、站、家’一体化建设”工作目标责任制，切实把“会、站、家”一

一体化建设纳入工会工作总体部署，做到“四个统一”（即统一部署工作、统一配置力量、统一检查指导、统一考核验收）。基层工会要主动加强与同级党委、行政的协调沟通，积极争取对一体化建设的重视支持，保证一体化建设工作顺利推进。

（二）建立领导协调机制。各市（州）、区（市、县）总工会要结合实际，建立“会、站、家”一体化建设协调领导小组，工会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，将“会、站、家”一体化建设工作作为服务职工的重要工作任务，努力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职能部门合力抓、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”的工作格局。

（三）建立分类指导机制。坚持从实际出发，实施精细化、差异化指导和服务，帮助解决基层工会实际困难和问题。根据不同地区、不同行业的基层工会，因地制宜、因企制宜、分类施策，有针对性地提出目标任务和具体措施。及时发现和总结基层好的经验和做法，广泛宣传“会、站、家”一体化建设所取得的成果，积极稳步推动“会、站、家”一体化建设。

抄送：省总各副主席、经审会主任，省总各部室、驻省总纪检组。

青海省总工会办公室

2017年11月17日印发
